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人选。会议一致推举石佩女士、彭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会议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石佩女士、彭超女士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7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石佩，公司监事，女，36岁，本科学历，曾任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品牌财务经理、财务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品牌财务副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石佩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彭超，公司监事，女，29 岁，大专学历，曾任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总监助理、生产计划主管，现任供应链人力资源主管。

截止本公告日，彭超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55,983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